

# 南京工业大学(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)

南工资[2004]1号

## 关于申报 2004 年一般设备费的通知

各处(部)、各学院:

我校 2004 年一般设备费的经费申报工作已开始, 请各部门、各学院根据行政办公实际需要, 做好设备需求调查, 提出经费申请, 报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。由学校组织审核, 根据经费情况及需求的轻重缓急确定本年度的投资方案。具体事宜如下:

1. 中报内容: 各单位申请的设备及经费需求(须陈述申请理由), 以 Excel 格式填报仪器设备申请表(可在资产处网页 <http://wzc.njut.edu.cn/> 中下载), 并将填报表发送 Email 至 [gk@njut.edu.cn](mailto:gk@njut.edu.cn)。
2. 中报时间: 2004 年 3 月 31 日前。
3. 报送地点: 实验室管理科(虹桥弘正楼 246 室)。电话: 83587121。

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

2004. 3. 16